**高雄市攤販臨時集中場周邊住店家同意書**

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攤集場名稱 | |  | | | |
| 攤位名稱 | |  | | | |
| 設攤地點 | |  | | | |
| 攤販姓名 | |  | | 身分證字號 |  |
| 電話 |  | | 住址 |  | |

本人（單位）同意上述攤販於住店家前地址申請設攤。

此 致

高雄市政府經濟發展局

**同意人（單位）：** 簽章：

身分證字號：

聯絡電話：

地址：

**發起人代表：**  簽章：

身分證字號：

聯絡電話：

地址：

**備註：1.檢附 年度房屋稅單及自來水費單影本1份供參。**

**2.本同意書僅作為申請攤販臨時集中場地點之證明文件。**

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

填表說明：

一、無攤位名稱時，請註明主要產品名稱，如大腸包小腸、蚵仔煎、果汁、飾品、擔仔麵等。

二、設攤地點請註明清楚，如○○區○○路○號前或○○建築物○側（如東、西、南、北側）。

三、本表需由住家或店家同意人（單位）親自簽署蓋章，以維同意人（單位）之權益。

四、倘有疑義，請聯絡高雄市政府經濟發展局市場管理處攤販股，專線電話：07-5362823。